**重庆城市综合交通枢纽（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东站项目部DeepSeek本地部署服务项目**

**比选文件邀请函**

：

我司拟开展 重庆东站项目部DeepSeek本地部署服务项目 的竞争性比选工作，本次工作实施单位的确定将采用竞争性比选方式进行。

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  |  |
| --- | --- |
| 一、项目概况 | |
| 项目名称 | 重庆东站项目部DeepSeek本地部署服务项目 |
| 项目概况 | 在当前数字化办公趋势下，东站项目部业务数据量不断增长，对数据处理、分析以及智能协作的需求日益提高。传统办公方式在效率和精准度上已难以满足实际需求，引入智能语言处理技术成为提升集团竞争力的关键举措。DeepSeek具备多语言翻译、内容生成、文本优化、数据分析、图像分析、文件处理等强大功能，能为东站办公和业务开展带来极大便利。同时，考虑到数据安全与成本控制，本地部署方案具有显著优势。 |
| 项目地点 | 重庆市南岸区茶园金隅时代之星A座 |
| 项目限价及报价要求 | 1.本项目设置报价总价限价，限价为30.5万元（含税）。  2.报价要求：本次报价为总价包干，包含但不限于设备采购费用、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企业管理费、利润、风险费用、检测费、软件开发费、方案优化费、培训费、赶工补偿费、水电费、垃圾清运费弃渣费、规费、带宽费、税金以及本项目验收、其他工作等相关手续的所有费用。除因甲方提出的重大设计变更外，结算价格不因任何因素调整，确保项目费用可控。  3.请潜在竞标人自主报价，报价超过设置的总价限价的，将被否决比选。 |
| 合同工期 | 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部署并上线。 |
| 服务期限要求 | 1.验收通过后，免费运维服务1年。  2.硬件设备以厂家质保期为准。  3.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法规要求，并达到相关质量标准。 |
| 是否接受联合体参选 | 不接受 |
| 分包 | 不允许 |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 二、比选被邀请人须知 | |
| 比选范围及内容 | （一）比选内容：1.在甲方现有的服务器上，私有化部署DeepSeek-R1 70B；2.进行硬盘升级（增加24TB）；3.开发适应业务需求的访问端（要同时适配电脑端和手机端），实现容器部署，服务治理(发现/熔断)，缓存加速等；4.基于角色的访问控制（RBAC），实现注册-审核(权限)-登录-注销等；5.配合甲方搭建集团级自有知识库（包含甲方各部门及所属子分公司），并开展数据清洗、数据结构化工作；6.项目的日常运维和安全防护；7.要通过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二级）认证；8.开发符合OAuth 2.0标准的开放平台，实现授权码（Token）+作用域（Scope）访问，同时，支持Token自动刷新，防止重放攻击，自动流量控制等功能。  （二）项目基本要求：通过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二级）认证。预留接口，按照甲方要求接入相关系统。并提供系统的日常运维服务。所使用到的软、硬件产品均需符合国产信创要求，如不符合，甲方有权利重新采购，所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其他要求：  在项目实施周期以及免费运维期内，需配合甲方进行本地知识库维护。 |
| 竞选人资格条件 | 本项目比选实行资格后审，竞选人应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一）竞选人应为独立法人资格，公司注册资金100万元以上（含100万元），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竞选人公章。  （二）信誉要求：  竞选人自行承诺（格式见竞选文件格式）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在被执行期内。  2.被国家、重庆市（含市或任意区县）有关行政部门处以暂停投标资格行政处罚，且在处罚期限内。  3.被重庆市市级有关行业主管部门暂停在渝承揽新业务且在暂停期内。  4.在比选人官网“重庆城市综合交通枢纽（集团）有限公司（www.cqjtsn.com）”公示的供应商黑名单中。  （三）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中选后不得转包、分包。 |
| 比选文件递交时间、地点及文件份数 | 递交时间：于2025年 3月 28 日10时25 分截止。  递交地点：重庆市南岸区茶园金隅时代之星A座10楼会议室  开标时间：于2025年 3月 28 日 10时 30分  比选文件份数：正本1份，副本1份，电子版1套（U盘拷取）。 |
| 费用支付方式 | 1.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  2. 项目上线后（出具双方签字认可的上线报告），支付到合同总金额的50%；  3. 项目验收后支付到合同总金额的95%；  4. 运维服务期满后支付剩余5%。 |
| 三、评选、定选方式 | |
| 当众开封查验响应性文件，宣读报价书，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报价后离场，评选小组对比选文件进行评审，在满足比选文件要求的情况下，所有竞选人（除被否决的外）的竞选总报价中以报价最低的潜在竞选单位为第一候选单位，对未中选情况不做解释。 | |
| 四、竞选文件组成及要求 | |
| 1. 竞选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竞选函及报价清单；（2）实施方案；（3）营业执照复印件；（4）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5）承诺函；（6）根据比选项目要求情况需要添加的其他资料等。  2. 要求提供的资料均需加盖鲜章，所有资料密封并在密封袋上写明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3. 比选人不组织施工现场踏勘，各竞选人需自行实地踏勘，所发生的费用和安全责任自行承担。 | |
| 五、否决条款 | |
| 1.未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竞选文件，竞选文件有缺项的。  2.未按要求报价或超过最高限价的。  3.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不齐全，授权代表人身份证明不相符。  4.资格条件不符合竞选人资格条件。  5.竞选文件未按要求加盖公章。  6.发现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

**比选文件格式**

格式一 竞 选 函

重庆城市综合交通枢纽（集团）有限公司 ：

根据贵方 项目的竞选函文件，本公司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 （姓名和职务）代表本公司 （竞选人名称），提交本竞选函。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司愿意按比选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交货及技术服务，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人民币小写\_\_\_\_\_\_\_\_\_\_\_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我司承诺满足贵单位比选邀请函中的竞选人资格要求。

(3)我司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比选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4)我司保证根据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不得要求变更我司所填报的报价。

(5)本竞选函自开启之日起至项目全部完成之内有效。

### 

报价人全称（公章）：

通信地址：

电话、传真：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格式二 报价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内容 | 单价 | 数量 | 小计（元） | 备注 |
| 开发实施费 |  |  |  |  |  |
| 设备采购费 |  |  |  |  |  |
| 等保测评费 |  |  |  |  |  |
| 云资源租赁费 |  |  |  |  |  |
| 合计（元） | | | |  |  |

### 

格式三 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

格式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注册地址）的     （公司名称）公司的在下面签字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 项目的报价以及合同的谈判、签约、执行、完成等全权负责，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报价单位名称（盖章）：

报价单位地址：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代理人）签字：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格式五 团队承诺函

（比选人名称）：

我公司 （竞选人名称）参加了贵单位 （项目名称）的竞选，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1、我司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在被执行期内；

（2）被国家、重庆市（含市或任意区县）有关行政部门处以暂停投标资格行政处罚，且在处罚期限内；

（3）被重庆市市级有关行业主管部门暂停在渝承揽新业务且在暂停期内。

（4）在比选人官网“重庆城市综合交通枢纽（集团）有限公司（www.cqjtsn.com）”公示的供应商黑名单中。

2、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项目进度和比选人要求，我公司须及时增加项目咨询人员和工作人员，且不得以人员不足延长项目工期。若因我公司未及时增加项目咨询人员和工作人员，或以人员不足延长项目工期，给比选人造成损失的，我公司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3、我公司在资格审查部分中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真实有效，不存在弄虚作假情形。比选人在合同签订前均有权对我司提供的资料进行核实，若发现弄虚作假，取消中选资格，竞选保证金不予退还，我司自愿承担因此造成的相关责任并赔偿相应损失。

4、我公司的竞选文件符合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竞选文件中没有比选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竞选人： （盖单位法人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格式六 合同条款及格式

**重庆城市综合交通枢纽（集团）有限公司**

**DeepSeek本地部署项目服务合同**

甲方：重庆城市综合交通枢纽（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为保证重庆东站项目部DeepSeek本地部署项目的顺利执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的规定，本项目经重庆城市综合交通枢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项目承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共同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名称：重庆东站项目部DeepSeek本地部署服务项目

（二）项目内容：

1.在甲方现有的服务器上，私有化部署DeepSeek-R1 70B；2.进行硬盘升级（增加24TB）；3.开发适应业务需求的访问端（要同时适配电脑端和手机端），实现容器部署，服务治理(发现/熔断)，缓存加速等；4.基于角色的访问控制（RBAC），实现注册-审核(权限)-登录-注销等；5.配合甲方搭建集团级自有知识库（包含甲方各部门及所属子分公司），并开展数据清洗、数据结构化工作；6.项目的日常运维和安全防护；7.要通过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二级）认证；8.开发符合OAuth 2.0标准的开放平台，实现授权码（Token）+作用域（Scope）访问，同时，支持Token自动刷新，防止重放攻击，自动流量控制等功能。

二、项目要求

（一）项目总体要求：本项目研发软件适用于交通枢纽集团重庆东站项目部DeepSeek使用。

（二）项目基本要求：通过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二级）认证，所使用到的软、硬件产品均需符合国产信创要求，如不符合，甲方有权利重新采购，所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双方职责

（一）甲方职责：

1.向乙方提供项目所需的基础资料、数据及必要的协助，确保乙方能顺利开展工作。

2.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款项。

3.组织项目的验收工作，对乙方交付的成果进行审核确认。

4.在乙方提供日常运维服务期间，给予必要的配合与支持。

（二）乙方职责：

1.按照合同约定的项目内容、建设要求及时间节点，完成系统的需求调研、方案优化、开发、安装、部署与调试工作。

2.为甲方提供项目相关的技术培训，确保甲方人员能够熟练操作使用系统。

3.配合甲方完成项目验收工作，提供验收所需的全部资料。

4.建立完善的安全预案。按照甲方要求，建立保障系统良好运行的各种安全预案。

5.项目实施及运维服务期内，乙方承担系统运行监控、系统网络安全、故障处理、性能优化、数据安全、数据备份与恢复、版本更新、日志分析等管理责任。

6.知识库维护。乙方负责收集、更新用于维护知识库的各类文件。

7.数据清洗。乙方应采用行业标准的数据清洗技术与工具，对甲方提供的原始数据进行全面筛查，识别并纠正数据中的错误、重复、缺失值等问题。在数据清洗过程中，需详细记录清洗步骤、发现的问题及处理方式，形成数据清洗日志，以备甲方随时查阅。针对数据中的敏感信息，乙方应严格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甲方的数据安全政策，进行脱敏处理，确保数据在清洗及后续使用过程中的安全性与合规性。

8.数据结构化工作。乙方需对清洗后的数据进行结构化处理。根据数据的特性与类别，设计合理的数据结构框架，将非结构化或半结构化数据转化为结构化数据，以便于系统高效读取与分析。

9.乙方须向甲方操作手册、运维手册等全套技术资料，免费运维期结束前，如甲方要求，乙方需配合甲方指定的新运维单位完成系统接管测试。

10.乙方应在系统终验时向甲方提供不低于24小时的关键技术培训，确保甲方具备基础运维能力，培训记录需经双方签字确认。

11.乙方承诺不设置任何技术壁垒，确保其他具备资质的运维单位可正常接管系统。

四、项目工期

项目启动时间：以合同签订之日为准。

项目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全部建设内容并上线。上线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验收。

五、服务期限及要求

1.验收通过后，免费运维服务1年，服务期间提供7×24小时全天候技术支持，发生一级故障（系统完全瘫痪或数据严重损毁）时30分钟内响应，4小时内恢复基本功能；发生二级故障（部分功能不可用或性能严重下降）时1小时内响应，8小时内修复；发生三级故障（轻微功能异常或优化需求）时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

2.硬件设备以厂家质保期为准。

3.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法规要求，相关质量标准。

六、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合同金额：人民币 [大写金额] 元整（小写：￥[具体金额]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元，税金：【】元），此价格为含税全包价，包含但不限于设备采购费用、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企业管理费、利润、风险费用、检测费、软件开发费、方案优化费、培训费、赶工补偿费、水电费、垃圾清运费弃渣费、规费、带宽费、税金以及本项目验收、其他工作等相关手续的所有费用。除因甲方提出的重大设计变更外，结算价格不因任何因素调整，确保项目费用可控。。

支付方式：

1.在合同签订之后，甲方按合同总价的20%支付，即人民币 [大写金额 1] 元整（小写：￥[具体金额 1] 元）。乙方收到后应立即启动项目建设工作。

2.当项目上线后（出具双方签字认可的上线报告），甲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50%，即人民币 [大写金额 2] 元整（小写：￥[具体金额 2] 元）。

3.当项目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95%，即人民币 [大写金额 2] 元整（小写：￥[具体金额 2] 元）。

4.一年运维服务期满后（运维服务起始时间以项目通过验收合格之日计算），一次付清剩余的5％，即人民币 [大写金额 3] 元整（小写：￥[具体金额 3] 元）。运维服务期内，如乙方未履行质保义务，甲方有权扣除相应金额用于维修、维护。

5.对项目现有方案优化，不另增加费用。

6.每次支付前乙方应提前5个工作日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7.开票信息

甲方开票信息

名称：重庆城市综合交通枢纽（集团）有限公司

税号：9150 0000 2030 2785 29

单位地址：重庆市渝中区健康路花园大厦B栋6楼

电话：02388602665

开户银行：民生银行重庆茶园新区支行

银行账户：632707353

乙方账户信息

名称：

税号：

单位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七、结算方式及结算原则

合同形式采用总价包干：包含开发实施费、设备采购费用、等保测评费用、云资源租赁费（含带宽费）等，除因甲方提出的重大设计变更外，结算价格不因任何因素调整，确保项目费用可控。

八、保密条款

双方应对在项目合作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商业秘密、技术秘密及其他敏感信息予以保密，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或使用。

保密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终止后[2]年。

如一方违反保密约定，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叁拾万]元整（小写：￥[100000] 元），并赔偿因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九、违约责任

甲方违约责任：

因甲方原因导致延期交付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并且交付期限顺延，但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及费用。

乙方违约责任：

（1）若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完成项目研发，每延期 1 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0.1%的违约金。

（2）如果延期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除前款所约定的违约金外，乙方应当支付合同总价10%的金额作为对甲方的赔偿，并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如乙方支付的赔偿金不足以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包括直接损失、间接损失、诉讼费、鉴定费、评估费、律师费等），乙方应当就超出赔偿金部分的损失进行赔偿。

（3）若乙方交付的项目成果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和项目运营功能要求，乙方应负责无偿返工、整改，直至达到要求。如经多次整改仍不合格，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已支付的款项，同时乙方应按照合同总价的 [5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继续赔偿。

十、项目验收

（一）验收标准：以本合同约定的项目建设要求、各子系统功能要求及国家、行业相关标准为依据。

（二）验收程序：

项目试运行[30]个日历天后，乙方提交验收申请，甲方在收到申请后的[5]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确认。验收合格的，双方签署验收报告。

十一、知识产权归属

1.乙方在项目开发过程中所产生的知识产权归双方共有，但甲方有权在本单位及下属单位范围内免费使用。

2.乙方应保证所交付的项目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如因乙方原因导致侵权纠纷，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及赔偿责任。

3.项目完成后乙方必须提供开发源代码、成品软件授权（如涉及，授权人应为甲方）、用户需求书等相关资料。

十二、项目移交资料及移交要求

1.项目需求方案、项目优化方案、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运维方案。

2.培训方案、用户使用手册。

3.软件开发源代码、成品软件授权文件（如涉及）、竣工验收资料、试运行记录及整改资料、

4.提供系统网络安全管理预案、应急响应预案、人员管理预案等。

5.项目验收合格后，乙方需向甲方提供上述完整电子版资料1份和纸质版资料1份。

十三、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事件（如自然灾害、战争、政府行为等）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或部分无法履行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及时通知对方并提供相关证明。

2.在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消除后的10日内，双方应协商恢复合同的履行或变更合同内容。

十四、争议解决

1.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在争议解决期间，除涉及争议的部分外，双方应继续履行合同其他条款。

十五、其他条款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签章页）

|  |  |
| --- | --- |
| 甲  方 | 单位名称：重庆城市综合交通枢纽(集团)有限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2030278529  地 址：重庆市北部新区龙头寺泰山大道东段梧桐路6号交通开投大厦  电 话：  传 真：  邮政编码：401121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
| 乙  方 | 单位名称：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  电 话：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 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